

財務管理學系【博士班】專業必修科目一覽表

〔 101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 〕

科目名稱	必 群	規定 學分	第一學年		第二學年		備註 (先修科目或學群等之說明)
			上	下	上	下	
個體經濟理論(一)	必	3	3				
個體經濟理論(二)	必	3		3			
總體經濟理論(一)	必	3	3				
財務計量經濟學	必	3		3			先修：計量經濟學
財務理論研討(一)： 離散時間模式	必	3		3			
財務理論研討(二)： 連續時間模式	必	3			3		
公司理財研討	必	3			3		
財務實證研究研討	必	3				3	
財務學術研討(一)	必	1		1			
財務學術研討(二)	必	1				1	
財務學術研討(三)	必	1				1	博三下學期
合計		27					
本所最低畢業學分：36 學分							
修課特殊規定：本系博士班研究生在選課前，需經博士班委員會事前認可，如無事前認可不計入畢業學分。							

辦公室電話：[88591](tel:88591)